证券代码:301123 证券简称:奕东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9

奕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奕东电子	股票代码	3011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张	李春玉	
电话	086-769-38830828	086-769-38830828	
办公地址	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	东莞市东城区同沙科技工业园	
电子信箱	ir@ydet.com	ir@ydet.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89,877,774.70	705,077,334.27	1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557,038.31	10,253,611.22	129.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171,015.12	4,951,657.72	307.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1,023,397.57	37,847,716.42	-155.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4	1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0.33%	0.4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28,546,758.70	3,573,782,605.19	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72,005,522.99	2,984,614,617.61	-0.4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玉泉	境内自然人	39.13%	91,411,152.00	91,411,152.00	不适用	0.00
东莞市奕东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42%	50,040,045.00	50,040,045.00	不适用	0.00
王刚	境内自然人	4.28%	10,008,009.00	10,008,009.00	不适用	0.00
东莞奕孚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3,089,472.00	3,089,472.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8%	2,292,593.00	0.00	不适用	0.00
东莞奕宁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1,160,929.00	1,160,929.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1,013,979.00	0.00	不适用	0.00
东莞奕萃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848,679.00	848,679.00	不适用	0.00
东莞奕合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625,501.00	625,501.00	不适用	0.00
唐明增	境内自然人	0.23%	529,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莞市奕东控股有限公司为邓玉泉控制的企业,王刚为邓玉泉配偶的兄弟,深圳市昆石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宁波昆石天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高阳持有公司股份297,700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97,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0837 证券简称:浙矿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3
债券代码:123180 债券简称:浙矿转债

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矿股份	股票代码	30083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为民	马杰	
电话	0572-6955777	0572-6955777	
办公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和平镇工业园区	浙江省长兴县和平镇工业园区	
电子信箱	zkzg@cnzkzg.com	zkzg@cnzkzg.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417,492,927.03	391,639,146.36	391,639,146.36	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321,033.12	100,710,998.17	100,710,998.17	-19.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503,199.28	99,459,458.56	99,459,458.56	-2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827,603.99	34,957,581.46	34,957,581.46	-128.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32	1.01	1.01	-19.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132	1.01	1.01	-1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6%	7.89%	7.89%	-2.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266,602,254.81	2,177,345,721.28	2,177,345,721.28	4.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5,381,270.41	1,352,425,692.05	1,352,425,692.05	3.9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24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详细情况请见第十节五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会计处理,并重述了比较期间财务报表。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利华	境内自然人	32.55%	32,550,000	24,412,500	质押	10,900,000
湖州君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50%	7,500,000	0	质押	7,500,000
陈利刚	境内自然人	6.67%	6,675,000	0	不适用	0
陈利群	境内自然人	6.67%	6,675,000	5,006,250	不适用	0
段尹文	境内自然人	6.67%	6,675,000	0	不适用	0
陈连方	境内自然人	6.67%	6,675,000	0	不适用	0
郭晓飞	境内自然人	2.00%	2,000,000	0	不适用	0
陆祥根	境内自然人	0.44%	436,700	0	不适用	0
高志祥	境内自然人	0.29%	290,6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七零三组合	其他	0.26%	256,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湖州君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核心员工共同出资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2.陈利华、陈利群、陈连方、陈利刚为兄弟关系,段尹文系陈利华配偶的弟弟;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陈利华与陈利群、陈连方、陈利刚、段尹文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高志祥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0,600股,通过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0,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浙矿转债	123180	2023年03月09日	2029年03月08日	31,994.33	第一年:0.20% 第二年:0.60% 第三年:0.80% 第四年:1.50% 第五年:2.00% 第六年:3.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5.67%	36.15%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6.514995	39.140000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4-068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英派斯	股票代码	0028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瑞	陈媛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18号国展财富中心3号楼7层	
电话	0532-85793159	0532-85793159	
电子信箱	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information@impulsefitnes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1,829,338.42	395,154,829.01	44.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164,546.94	37,082,261.24	3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258,615.03	33,844,903.14	4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386,355.01	138,939,680.75	-80.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1	29.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0.31	29.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1%	3.15%	0.5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843,164,813.22	2,294,796,153.51	23.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45,816,630.72	1,240,736,960.49	32.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1%	40,662,000	0	质押	13,269,000
深圳世纪致远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致远深洛廿四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4%	3,599,712	3,599,712	不适用	0
安徽景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景曦长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4%	3,599,712	3,599,712	不适用	0
北京益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益安地风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44%	3,599,712	3,599,712	不适用	0
吕飞标	境内自然人	2.19%	3,241,180	3,241,180	不适用	0
蒋敏超	境内自然人	1.95%	2,882,649	2,882,649	不适用	0
西藏星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2,377,827	2,159,827	不适用	0
南通得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	2,324,000	0	不适用	0
方良	境内自然人	1.46%	2,161,987	2,161,987	不适用	0
吕小薇	境内自然人	1.46%	2,159,827	2,159,827	不适用	0
西藏金实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2,159,827	2,159,827	不适用	0
江西中文传媒蓝海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2,159,827	2,159,827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海南江恒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9,763,500股外,还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898,500股,实际合计持有40,662,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股份回购

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39元/股(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于2024年3月1日全部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56,700股,约占公司截至报告期末总股本的1.05%,最高成交价为13.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1.65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5,334,175.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0日、2024年2月23日、2024年2月28日、2024年3月2日、2024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1)、《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及回购股份比例达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关于股份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6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796,976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3.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86,099,996.64元,扣除发行费用总额6,441,317.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9,658,678.74元。新增股份于2024年4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刘洪涛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4-072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资产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和评估,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总金额及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4年6月30日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后,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9,669,882.75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元)
信用减值损失	17,526,467.90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35,000.00
应收款坏账准备	17,930,663.4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39,195.52
资产减值损失	2,143,414.85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8,442,260.82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298,845.97
合计	19,669,882.75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	不计提坏账准备
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等级一般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	账龄分析法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企业	账龄分析法

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将应收票据账龄起算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款项账龄起始日计算账龄。

2、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应收账款组合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初始确认应收账款时开始计算账龄,自初始确认时至资产负债表日为实际账龄期间。

3、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依据	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其他款项	账龄分析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其他应收款初始入账时开始计算账龄,自初始确认时至资产负债表日为实际账龄期间。

4、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5年	50.00
5年以上	100.00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计量,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提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更具合理性。

本次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19,669,882.75元,相应减少公司2024年上半年利润总额19,669,882.75元。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4-070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刘洪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67),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4-071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军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与会监事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67),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编制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99 证券简称:英派斯 公告编号:2024-069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39号)核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6.05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81,5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48,294,558.2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33,205,441.72元。截止2017年9月11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433,205,441.72元已全部到位,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更名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和信验字(2017)第000098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168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普通股(A 股)27,796,976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3.89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86,099,996.6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6,441,317.9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9,658,678.74元。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4年4月12日对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24)第000011号)。公司开设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和当前余额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1-6月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2024年6月30日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732,423.55
加:期初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加:赎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息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390.63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590.63
手续费支出	200.00
减: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1,732,229.34
减: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减:补充流动资金(永久)	2,581.46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38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情况及2024年6月30日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实际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383,099,996.64
加:期初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加:赎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利息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94,144.03
其中: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94,164.03
手续费支出	20.00
减:支付剩余发行费用(不含税)	754,716.98
减:本年度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减:期末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减:补充流动资金(永久)	
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83,139,423.69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制订了《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了具体明确规定。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按照相关规定,公司将募集资金人民币433,205,441.72元分别存放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14)人民币204,979,041.72元、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05)人民币90,848,600.00元、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23)人民币61,847,400.00元、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专项账户(账号12050000001193975)人民币26,825,300.00元、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专项账户(账号372005583018000037743)人民币48,705,100.00元。

2017年9月,本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12月,本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青岛英派斯体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销售")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款专用,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2017年11月20日,公司使用存放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专项账户(账号372005583018000037743)的募集资金,向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发展")增资48,819,520.92元,同时英派斯发展向子公司英派斯销售增资48,819,520.92元,存入英派斯销售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372005570018000042894)。公司已于2018年3月办理完毕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专项账户(账号372005583018000037743)的注销手续,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即墨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18年6月29日,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变更,公司将存放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专项账户(账号12050000001193975)的募集资金及其利息27,032,859.73元,存入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14)。公司已于2018年10月办理完毕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专项账户(账号12050000001193975)的注销手续,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由于公司对国内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资金转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2019年9月24日,公司将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23)的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24,713,013.74元转入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05)。公司已于2020年7月17日办理完毕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23)的注销手续,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由于公司终止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2020年6月28日,将该项目存放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开立的专项账户(372005570018000042894)的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2020年8月11日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及利息金额合计为24,417,874.18元。上述专户注销后,公司、英派斯销售、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崂山支行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2022年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并签订相关保荐协议,公司变更保荐机构后,2023年1月,公司、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与承接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就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05)与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14)2个募集资金专户签署了新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由于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结项,该项目存放在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开立的专项账户(账号853110010122610105)的结余募集资金共计2,581.46元已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账户。公司已于2024年5月30日办理完毕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7150199765700001088),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及保荐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4年4月16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853110010122610114	3.38	英派斯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853110010122610105	-	2024年5月30日已注销
合计		3.38	-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墨支行	37150199765700001088	383,139,423.69	英派斯
合计		383,139,423.69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附表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4:《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信息披露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的违规情形。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报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4:《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320.5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3.2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828.7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639.6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6.5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是	20,497.90	12,236.60		12,236.60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9,084.86	11,319.57	172.10	12,013.82	106.13%[注]	2024年3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国内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是	6,184.74	3,950.03		3,950.03	100.00%	2019年7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	是	4,870.51	4,870.51		2,668.15	54.78%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5. 国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是	2,682.53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6. 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10,943.83	1.13	12,771.00	116.70%[注]	2024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3,320.54	43,320.54	173.23	43,639.6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是公司于2016年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而制定,拟在公司原有生产体系基础上,通过优化产线布局,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打造智能化的健身器材生产制造体系,以适应市场竞争需要。当前,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压力较大,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对制造型企业柔性制造、智能制造、精密制造等先进技术于一体的生产制造体系提出了更高要求。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投项目的稳健性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公司根据市场、技术及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对该项目具体技术方案设计、生产线布局优化、生产工艺改进等进行了审慎研究及论证选择。同时,公司在设备安装及调试、工艺验证等环节进行了全方面多轮推演及反复测试,并进行相应调整。此外,2020年经济环境因素也对该项目实施进度造成一定影响。基于以上原因,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该项目建设完成期进行延期。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之"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2年9月14日。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经2022年9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终止"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12,653.1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10,943.83万元,利息1,709.36万元)投入建设"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拟在公司位于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华山二路369号的现有厂区内实施。随着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的增加,现有厂区的生产布局愈发密集,对实施募投项目限制较多。为优化整合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延期完成并追加投资的议案》,经2019年9月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将该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山东省青岛市即墨市服装工业园马山路297号。鉴于上述实施地点事项,导致项目实施进度相应推迟,故同时将该项目建设完成期调整为2021年9月14日,并对该项目追加投资2,600万元。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为保证工程施工质量,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图纸进行了多次修改完善,同时在研发中心实际建设过程中遇到各类不可预见影响因素,对该项目建设进度造成一定影响。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1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2年9月14日。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4年3月31日。2024年3月31日,"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3、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项目追加投资并延长建设期的议案》,经2022年9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对"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追加投资22,782.02万元,并将项目建设期从24个月延长至33个月。"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等确定的,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因外部环境变化,项目现场施工、物料供应以及建设物资运输等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导致整个项目推进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当前公司所处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为适应当前市场现状,公司在建设中期对项目具体技术方案设计、整体布局、生产工艺等进行了部分优化和改进。同时,公司在研发和生产设备选型、安装、调试、工艺验证等环节进行了一些调整,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延迟。基于以上原因,为了更加合理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平稳、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之"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4年9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1、"国外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 计划是公司于2016年根据当时的国际业务发展形势及实际发展需求予以制定,以配合公司当时的国际市场开拓战略。当前公司国际市场业务发展形势较最初项目计划制定之时已经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原项目实施计划已经不再符合目前国际业务发展的现状和实际需求。鉴于此,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经2018年5月1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重新制定国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重新选择建设地点,并以自有资金通过独立投资、合作投资等多种投资方式相结合的形式实施建设。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2,682.53万元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利息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全部转为投入"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募投项目"。 2、随着互联网、电子商务迅速发展,人们的消费方式和消费习惯发生转变,销售流量逐步由线下向线上汇聚,各行业的线下传统销售渠道都承受着巨大的压力,公司因实施募投项目之"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所开设的健身器材终端零售门店同样也受到较大冲击,加之终端零售门店的租金、人工等运营成本也在不断攀升,单纯依赖线下渠道扩张的增长方式未来将难以为继;此外,2020年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对终端零售门店的正常经营也造成一定直接影响。鉴于此,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2020年6月1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之"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予以终止,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2202.36万元及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公司现有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已投建投产十多年,随着多年来生产规模的增大,生产布局愈发密集,同时生产基地内主要建筑和各类设备也逐渐老化,对实施"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限制较多。为顺应体育制造业走向科技创新发展新趋势,抓住体育健康产业快速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和提升行业地位,满足长远发展需要,公司拟投入建设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通过新建智能化、现代化工厂车间,实现工业化、信息化、智能化的有机结合及技术的深度革新,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优化整合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建设新项目的议案》,经2022年9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终止"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12,653.1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10,943.83万元,利息1,709.36万元)投入建设"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表"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第六次会议及2017年11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健身器材连锁零售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健身器材连锁零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二级子公司青岛英派斯体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2、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国内营销网络升级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国内营销网络升级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本公司。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表"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中"国外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相关内容。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11月14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2017年第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7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3,232,786.08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公司于2019年8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19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经2019年9月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之"国内营销网络升级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2,234.71万元及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提前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2、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实施,项目节余资金2,581.46元,低于五百万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可以豁免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将存放专项账户的节余资金2,581.46元转入本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的募集资金账户已完成注销。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 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投入进度超过100%,为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投入所致。

附表2: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965.8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	是	37,965.87	37,965.87	0.00	0.00	0.00%	2024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7,965.87	37,965.87	0.00	0.00	0.00%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项目追加投资并延长建设期的议案》,经2022年9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对"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追加投资22,782.02万元,并将项目建设期从24个月延长至33个月。"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公司发展战略等确定的,已在前期经过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施过程中因外部环境变化,项目现场施工、物料供应以及建设物资运输等均受到一定程度的制约,导致整个项目推进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当前公司所处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智能化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为适应当前市场现状,公司在建设中期对项目具体技术方案设计、整体布局、生产工艺等进行了部分优化和改进。同时,公司在研发和生产设备选型、安装、调试、工艺验证等环节进行了一些调整,也在一定程度上导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延迟。基于以上原因,为了更加合理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平稳、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于2023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2023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之"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同意将募投项目之"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建设完成期延期至2024年9月30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3: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国外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2,236.60	0.00	12,236.60	100.00%	已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	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10,943.83	1.13	12,771.00	116.70%	2024年9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180.43	1.13	25,007.60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国外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 计划是公司于2016年根据当时的国际业务发展形势及实际发展需求予以制定,以配合公司当时的国际市场开拓战略。当前公司国际市场业务发展形势较最初项目计划制定之时已经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原项目实施计划已经不再符合目前国际业务发展的现状和实际需求。鉴于此,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18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经2018年5月1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重新制定国际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计划,重新选择建设地点,并以自有资金通过独立投资、合作投资等多种投资方式相结合的形式实施建设。原计划投入该项目的2,682.53万元募集资金及其利息(利息金额以银行结算为准)全部转为投入"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募投项目"。 2、公司现有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已投建投产十多年,随着多年来生产规模的增大,生产布局愈发密集,同时生产基地内主要建筑和各类设备也逐渐老化,对实施"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限制较多。为顺应体育制造业走向科技创新发展新趋势,抓住体育健康产业快速发展带来的市场机遇,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巩固和提升行业地位,满足长远发展需要,公司决定投资建设新产业园项目。为优化整合资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12,653.1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本金10,943.83万元,利息1,709.36万元,具体金额以实施时专户实际剩余金额为准)用于投资建设新产业园项目。 以上变更情况及相关公告均已发布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中"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及"青岛英派斯体育产业园建设项目"相关内容。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详见"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中"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中"健身器材生产基地升级建设项目"相关内容。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4:

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合计	–	–	–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